

证券代码：831817

证券简称：捷创技术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:30-11:30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明新路 185 号宁兴嘉利广场 6 号楼 2 楼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岳彪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本次股东会的通知公告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487,80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5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周超因工作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87,8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87,8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87,8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87,8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87,8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611,79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由于公司现任股东陈岳彪和周宁雁为本议案的关联方，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87,8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87,8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4 年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87,8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87,8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87,8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87,8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487,80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中银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健星、孙敏华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中银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宁波捷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9 日